

2024 年度会计和信息质量监督检查后公告

为深入贯彻《中共中央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
为强财会监督工作的意见》（以下简称《意见》）和《省委办公
厅省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工作的实施方案》和
财会监督专项行动部署要求，根据《黄石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
年度会计和评估监督检查工作的通知》要求和黄石港区 2024 年
财会监督工作计划安排，我局已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完成了对
黄石市黄石港区城市管理执法局、黄石市黄石港区应急管理局
和黄石兴港科技投资有限公司等 3 家单位检查工作。

检查发现了部分单位存在企业会计准则执行不到位，内部
控制制度不健全等问题。针对检查发现的问题，黄石港区财政
局向受检单位提出了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、加强企业会计准
则执行，财务票据支出的管理、强化对实物资产和无形资产
的管理、规范合同订立等五个方面整改意见，并责令立行立改，
进一步强化部门财会监督主体责任。截止目前已整改完毕。

